

证券代码：837344

证券简称：三元基因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程永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278,550股，占公司股本的5.154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程十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晏征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858,100股，占公司股本的1.525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金毅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17,600股，占公司股本的0.835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杨大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12,300股，占公司股本的0.831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汉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范保群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杨大军，男，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协和医学院（原：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微生物化学硕士。1986年7月至1992年12月，就职于中国医学科学院医药生物技术研究所；1992年12月至1994年12月，于日本北里大学北里研究所生物机能研究室学习；1994年12月至1998年2月，就职于中国医学科学院医药生物技术研究所，任新抗室副主任；1998年2月至2021年10月，就职于本公司，历任研发部

经理、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二）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许大海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19,688股，占公司股本的0.26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余军阳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5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05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1年10月2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曹佳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1年11月16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将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产生积极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有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提名的董事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均符合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上述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